

2020 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是区委主管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党的组织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有关组织工作的决定，拟订全区组织、干部工作的政策及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的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组织部门的工作和自身建设。

2. 负责党组织设置、党代会、党组织生活、民主生活会等党的组织制度建设。研究、指导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社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阵地建设。

3. 指导、检查基层党组织建立健全各项教育管理制度，研究、指导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民主评议党员、党员组织处置等工作。负责转接党员组织关系、党内统计、党费收缴和管理等工作。负责党代表联络服务工作。负责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工作。

4. 负责区二级班子领导干部的考察，对班子的选拔、考核、奖惩、任免、调配、交流、回避等提出建议。协助区委制定我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规划，指导基层单位开展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干部培训工作规划。对区管干部和全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负责审理干部党籍、党龄问题和区管干部参加革命工作时间及其他历史遗留问题，负责区管干部出境政审、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我区市管干部。

5. 组织实施加强新时代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有关政策，综合管理区委组织部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队伍，统筹做好选育管用工作。负责选调生培养管理。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

干部培养选拔工作。做好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相关工作。

6. 统一管理全区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等事务，负责公务员工资福利政策的统筹、指导和监督，负责公务员管理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办理区属单位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工作人员职位设置、公务员职级数核定、任职资格审查及任免备案等工作。负责公务员日常登记、公开遴选、公开选调、转任、调任等工作。

7. 负责全区党的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检察院、法院机关，群众团体和民主党派机关等参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工作。

8. 负责对全区人才工作牵头抓总，对全区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进行宏观指导、统筹协调、督促落实；指导、协调、检查人才工作的落实情况，牵头做好全区人才工作总体规划制定、重要政策统筹、重大工程策划、重点人才联系服务、重大典型宣传表彰等方面工作

9. 承担区委和上级组织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党史研究室是区委主管党史业务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党史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我区党史工作规划和计划，指导、组织、协调全区党史资料征集、整理、研究、编纂工作。

2. 负责做好中国共产党在海珠区辖内的历史资料的征集、整理、研究和编纂工作。编写中国共产党海珠区的历史，编辑、出版、发行党史书刊；收集、整理有关的党史信息资料；组织党史研究、学术交流和党史工作的经验交流；负责党史干部业务培训。

3. 开展党史、革命传统和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工作；利用党史资料和研究成果为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服务，并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党史理论的学习；举办党史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纪念活动。

4. 协调相关部门建立和完善党史工作体系；发挥离退休老同

志和社会各界热心人士积极性，共同参与，促进全区党史工作科学发展。

5. 负责对党史资源的保护、开发及利用，提出建议及规划；建设规范化的党史资料室（馆），统筹建设党史教育基地和党史纪念场馆。

6. 协同区委党校贯彻落实党建学会有关党建方面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工作，开展有关党建活动。协同区委党校开展党建学会的组织、研究和调研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编撰工作。

7. 承担区委和上级党史研究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广州市海珠区党建指导中心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下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科级。主要职责如下：

1. 研究制定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政策和制度，组织基层党组织实施，并检查督促落实情况。

2. 指导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开展党建工作，做好队伍建设、业务培训和人员管理工作。

3. 加强党建信息化建设，负责大组工网的建设和维护，做好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广州市组织系统综合业务平台等系统的信息录入维护工作，创新党员教育培训方式，提升党建工作科技化、信息化水平。

4. 指导基层党组织加强党员电教网点建设，抓好电教片的播放、教材的征订发行和电教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党刊征订发行和通讯报道工作。

5. 负责全区干部人事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指导检查区属单位干部人事档案工作。

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决算，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委、部、办）本级和下属 2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党史研究室、广州市海珠区党建指导中心。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9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75.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5.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7. 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9.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99.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36
总计	30	1,904.88	总计	60	1,904.8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9.52	1,89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63	1,57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97	8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97	8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482.34	1,48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1,065.88	1,0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3	机关服务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29.90	12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8.55	238.5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9.52	1,89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33	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33	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8	18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8	18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68	7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1	5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9.52	1,89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2	11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2	11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62	117.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9.52	1,718.59	180.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63	1,394.70	180.93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97	64.41	22.56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97	64.41	22.56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482.34	1,330.30	152.04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1,065.88	915.34	150.54	0.00	0.00	0.00
2013203	机关服务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29.90	129.9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8.55	237.06	1.5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33	0.00	6.33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9.52	1,718.59	180.93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33	0.00	6.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8	185.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8	185.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68	70.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1	56.1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2	117.6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899. 52	1, 718. 59	180. 93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 62	117. 62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 62	117. 62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9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75.63	1,575.6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5.58	185.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0	20.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7.62	117.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9.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99.52	1,899.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99.52	总计	64	1,899.52	1,899.52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 899. 52	1, 718. 59	180. 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575. 63	1, 394. 70	180. 9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 97	64. 41	22. 56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 97	64. 41	22. 56
20132	组织事务	1, 482. 34	1, 330. 30	152. 04
2013201	行政运行	1, 065. 88	915. 34	150. 54
2013203	机关服务	48. 00	48. 00	0. 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29. 90	129. 90	0. 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8. 55	237. 06	1. 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 33	0. 00	6. 3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 33	0. 00	6. 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58	185. 58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99.52	1,718.59	180.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8	185.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68	70.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1	56.1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0	20.7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70	20.7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70	20.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2	117.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2	117.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62	117.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4.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4
30101	基本工资	147.16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1.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3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76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6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11	30207	邮电费	8.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2	30211	差旅费	1.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7.7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48	30215	会议费	3.4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8.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20
30309	奖励金	20.70	30229	福利费	30.1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04.35		公用经费合计	114.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9	0.43	5.46	0.00	5.46	1.00	5.72	0.42	5.16	0.00	5.16	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0.05	0.0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5	0.05	0.00
利息收入	0.05	0.05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05	0.05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度总收入 1,904.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99.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9.5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1.42 万元，增长 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新招录公务员、调入事业编制人员，三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度总支出 1,904.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899.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718.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98.25 万元，

增长 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新招录公务员、调入事业编制人员，三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

2. 项目支出 180.9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6.98 万元，下降 50.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 2020 年度工作安排，本年度无开展主题教育及中国人力资本国际论坛工作，由于疫情原因，年度培训计划有所调整，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度有所节约。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99.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9.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42 万元，增长 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新招录公务员、调入事业编制人员，三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度财政拨

款支出合计 1,899.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9.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872.84 万元，下降 60.2%，主要变动情况：年初预算根据上级部门要求 1:1 配套 2020 年基层党建工作经费，该项经费通过区财政二次分解给区属有关单位开展党建工作，实际决算不在我部反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72 万元，完成预算 6.89 万元的 83.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 0.43 万元的 97.6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16 万元，完成预算 5.46 万元的 94.5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16 万元，完成预算 5.46 万元的 94.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 1 万元的 14%。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42 万元，占 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16 万元，占 90.2%；公务接待费支出 0.14 万元，占 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4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出国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42 万元，主要用于赴港澳开展招商交流工作及赴澳门大学开展宣传活动工作；（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16 万元，2020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传送机要文件、参加紧急公务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4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2020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6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代表团赴我区开展考察调研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5 万元，增长 27.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19 年机构改革成立事业单位，2020 年预算编制时已增加人员经费，福利费相对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05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 0.05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5 万元，

占 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05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类收入。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各项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效率。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 8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99.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项目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9.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899.52 万元，执行数 189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委、办）较好完成了 2020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

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区委工作部署完成2020年全区组织工作计划。贯彻落实城市基层党建工作要求，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大组工网”建设专项经费	通过开展“大组工网”运维项目，确保网络畅通，实现中央组织部、省、市、县党委组织部涉密网络的互联互通和全面覆盖。	实现中央组织部、省、市、县党委组织部涉密网络的互联互通和全面覆盖。
		2020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通过开展党建示范点建设、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完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党员教育管理等项目，加强去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提高全区党务工作者业务工作水平。	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着力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基层党建工作取得实效。截至 2020 年底，建设完善 265 个社区、18 个街道、20 个联社、12 个机关、11 个两新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实现全区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打造出素社街“红宿舍”、琶洲新时代党群服务驿站、海珠区机关党群服务分中心（晓港公园）等亮点。建设金域、科大讯飞、港航等一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突出党性培养，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覆盖全区社区、联社、两新组织、机关党员。
		区委组织部办公综合业务费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区委工作部署完成2020年全区组织工作计划。	2020 年部门日常运行正常开展、各项工作正常推进。
		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区委工作部署完成2020年全区组织工作计划。	坚持重实干重实绩选人用人导向，共提拔重用干部89人次。2020年选派6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街道培养锻炼，抽调159人次参加对口帮扶、扫黑除恶、党史学习教育等专项工作，抽调782人次参加疫情防控一线工作。选派7名干部参加广州市东西部协作工作，选派26名干部参加海珠区对口

		帮扶梅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深入学习选人用人政策法规，加强业务培训。举办全区组工干部业务培训班，召集区属各单位分管领导、人事干部、管档人员，由部领导专题讲授选人用人和干部监督管理工作要求，业务科室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流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公务员管理、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干部任免审批表填写规范等业务进行专门讲解，通过考学和答疑交流，进一步加深区属各单位分管领导、组工干部对相关政策和具体业务的理解，提升组工干部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工作。印发《海珠区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工作方案》及《工作手册》，指导督促区属各单位开展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工作。做好档案日常管理和服务。提供单位查借阅档案 362 人次，整理档案散件材料约 3000 份，电子档案系统录入分类整理约 2354 卷。
网站管理维护信息化建设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组织系统综合业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加强系统平台的安全性和平稳性，使海珠区委组织部综合业务应用平台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对现有电子档案的录入、干部信息的维护、定时备份、增量数据录入、业务保障服务等，提高海珠区干部工作信息化水平。	2020 年区委组织部综合业务平台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 7000 小时以上，在加强信息化办公水平，提高工作效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党史工作经费	定期收集整理中共海珠党史、组织史、党史大事记等相关材料，扎实推进《中共海珠党史（三卷）》《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海珠党史》期刊等书刊的编撰出版工作；充	完成《中共海珠党史（三卷）》编纂工作，全书共 4 章，约 30 万字；完成《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编纂工作，全书共 6 章，

		分利用好中共海珠党史展览馆等党史宣教阵地，加强与区相关部门、街道合作共建党史园地，精准开展党史宣教工作，做好党史旧遗址保护、利用等工作，进一步发挥区委党史研究室存史、资政、育人的主要职责。	约 12 万字，图片 100 多张；以图片展形式展示海珠发展历程中的重大历史瞬间，引导党员干部群众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开展全区遗址大普查，做好修缮保护工作，打造文化亮点、增添红色底蕴等。
	区委党史研究室办公综合业务费	加强史志文献资料征编工作，定期收集整理中共海珠党史、组织史、党史大事记相关材料，从各个方面不断充实党史资料库、人才库；开展多种形式的党史宣传工作，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培养一支高素质干部队伍，推动党史工作不断前进。	积极开展理论研讨，撰写、统稿多篇党史理论研讨文章。开展遗址普查工作，梳理红色资源，确认我区现有革命遗址共 5 处，做好修缮保护工作，发挥其宣传教育作用。逐步建立海珠党史资料库，供区内单位资源共享；宣传革命烈士传统精神，多渠道开展党史宣教；举办并主讲《从党史的角度看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形式主义与官僚主义》等党史教育讲座。积极参与区委部署的抗疫工作。夯实基础、保存历史，做好新冠疫情下海珠区党史档案资料素材收集和整理。
	党建指导中心经费	通过开展党建工作人员专项培训，提升党务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实现党建工作人员培训全覆盖，保障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顺利开展。完善党建指导中心各项业务开展流程，提高中心运行效率和服务水平。调研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印制发放党建学习相关资料，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各项工作落实。	1. 从严从实教育管理党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配齐配强高素质专业化党建工作队伍，夯实城市基层党建基础保障 3. 抓好党员电教片制作工作，推动我区党建工作上水平 4. 严格规范党费使用管理，强化组织和党员的职责意识 5. 注重实践经验总结提升，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其中：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1000%		2020 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一、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持续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推动“两个维护”落到实处

一是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培训，选派各级领导干部参加“头雁班”“战训班”等各类培训班次，举办政治学习、专题学习等培训29场次，培训处科级干部5800余人次。

二是高质量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和严、实、深、细的要求，立足找准意识形态工作方面问题，查找差距和不足，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联合区纪委对各党（工）委、党组进行现场督导，从严从实按要求落实各环节工作，切实发挥好示范带动和督促把关作用。

2、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1）强基固本，党建责任全面压紧压实

一是抓细抓实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对标2020年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制定我区工作推动落实安排表，共梳理11项工作内容，24个工作要点，68条具体措施，定期开展党建工作调度会议，制定我区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效果评估表，对我区各单位基层党建工作成效进行全面深入评估考核。

二是组织谋划党组织评星定级工作。印发实施《关于开展双星双评的工作方案》，明确“推动达标、晋位升级、巩固提升、整顿后劲”的总体工作要求，建立“优进劣汰、能上能下”的动态管理机制，每年度根据党组织开展工作情况调整星级等次，注

重结果运用，选树工作表现突出的党支部宣传推广，创造创先争优、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全面提升基层党支部组织力。

三是积极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格局。实行“1+4+N”（“一个综合平台”“四个呼叫层级”“N个展示维度”）运行模式，构建海珠“四呼四应”综合治理体系。打造“PC端综合视窗、PC端作业系统和手机移动端”三位一体的数据展示和事件处置平台。制定《2020年度海珠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绩效专项考核工作实施方案》，不断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格局。

（2）立梁架柱，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过硬

一是从严从实推进社区（联社）“两委”换届。建立区领导班子、区委组织部常态化督导制度，下沉一线全程督导各街道规范化开展“两委”换届工作。创新实施“3+3+3”考察法，严把人选的政治关、能力关、法纪关、廉洁关、口碑关，确保选优配强“两委”班子成员。结合“两委”换届工作，扎实做好国企退休党员组织关系接收工作，目前全区顺利完成10648名国企退休党员接收工作。

二是全面提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强力推进“两新”组织党组织摸排和组建“双同步”工作。截至目前，有党员的企业583家，纳入我区管理的社会组织共有423家，已全部完成摸排工作，已单建或联建党组织的占比100%。

三是分类强化党对基层组织的领导作用。全面配强联社党组织书记、第一书记、后备干部队伍，20个联社党组织书记、社长、经济发展公司负责人“一肩挑”全面实现。持续抓好中央关

于国企党建的 30 项重点任务和市委 86 项具体任务落实。

（3）率先垂范，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发挥

一是推动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中担当作为。第一时间印发实施组织动员全区党员干部投身街道社区防控一线、“组织保障六条”等配套文件，组建区直机关党员先锋队、全脱产党员突击队、流动支援队、后备队等 4 支党员队伍，巩固基层抗疫“防线”。二是打造多元化党员教育培训模式。加大“羊城村官上大学”工程宣传培养力度，完善激励保障机制，全年共有来自村社 27 名学员报名参加学历教育。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精品党课推荐工作，选送的《凤阳战疫十二时辰》电教作品被中组部远程教育平台采用。

（4）因地制宜，党建阵地建设亮点纷呈。从三个维度全面布局推进党群服务阵地建设，打造了“303 个综合型（街道 18 个、社区 265 个、联社 20 个）、12 个特色型（机关单位）、11 个主题型（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三个维度党群服务阵地体系，初步形成“10 分钟党群服务圈”。

3、着眼高素质专业化，打造过硬干事创业队伍

（1）坚持精准培训，提升干部培训实效

一是突出培训形式的有效性。持续优化行动学习法，以课题研究带动专题教学，以案例教学推动实践教学，将组织调训、自主选学、案例教学相结合，提高参训对象驾驭经济主战场的实战能力。二是突出培训对象的针对性。针对领导干部、经办人员、年轻干部，举办头雁班、能力提升班专题培训等培训班次，邀请知名院士、著名专家学者、行业领军人物进行授课。三是突出成

果转化协同性。结合学习培训和工作实际，形成一批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调研成果，为推动海珠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2）坚持人岗匹配，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一是强化在基层一线和重点工作的实践锻炼。始终把干部履职尽责、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关键时刻表现等作为重要标尺。2020年以来，提交区委书记专题会议酝酿干部事项17次，提交区委常委会会议讨论干部事项20次，提拔重用87人次，其中78名干部在基层一线、急难险重岗位历练过，占89%。出台支持琶洲核心区建设、城市更新改造高质量发展干部考核评价方案等文件，实行“多考挂钩”，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二是“三个一批”抓好年轻干部培养工作。选优配强使用一批。选拔任用2名80后年轻干部任街道办事处主任和2名85后年轻干部任街道领导班子副职。墩苗锻炼一批。选派16名年轻干部到街道培养锻炼，专职参与重点专项工作，9名干部任街道纪检监察站站长。拓宽渠道储备一批。面向高校优秀毕业生招录选调生37名。三是规范做好公务员管理工作。引导各单位合理合规用好职级职数，让更多表现优秀的干部享受职务与职级并行红利，2020年晋升一级至四级调研员66人次，其中57名干部在基层历练过，占86.30%。

（3）坚持宽严相济，提升干部监督管理科学化水平

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统一，通过疫情防控专项考察、干部队伍建设专题调研走访等途径，对区管处级干部担当作为情况的考察了解。针对个人有关事项填报不认真不规范等问题，加大警示力度，编印《有关事项提醒要点和案例选编》，举办培训讲座，讲

解典型案例，推动案例式提醒常态化监督。2020年我区有关事项“一致率”为98.85%，同比上升0.60%，创历史新高。扎实开展违规破格提拔、执行《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有关问题、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专项整治。立足抓早抓小抓具体，推动提醒、函询和诫勉工作常态化，切实加强干部的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以严管出战斗力、出凝聚力。2020年针对疫情防控、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及因私出国（境）管理等问题对区管处级干部提醒谈话17人次，全区基层组织人事部门开展提醒谈话169人次，诫勉2人次。

4、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全力推动人才兴区

（1）推动人才政策创新，提升招才引才实效

一是建立人才统筹规划机制。健全党管人才工作制度，规范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健全部门联动机制，统筹协调解决人才在住房、入户、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医疗等问题。二是创新人才正向激励机制。加强政策储备，优化政策供给，实施《海珠创新岛十八条》等政策文件，注重人才奖励与企业贡献挂钩，突破性提出产业精英“两个不低于50%”奖励。在全市各区中率先出台承接广州市人才绿卡审批实施办法，办理人才绿卡180张。三是改进人才评价服务机制。研究《数字经济人才标准》，推动人才评定向社会放权，提高评价质量和公信力。

（2）优化人才服务模式，打造高质量发展良好生态

一是建立首席人才服务官制度。推行“全天候”“一对一”服务模式，为人才提供“政策解读全方位”“事项办理全链条”“创新创业全周期”三服务。二是推进人才公寓建设。大力实施

“梦想·家”人才安居计划，出台《海珠区人才公寓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目前储备市场房源 1.40 万套，惠及近 3000 名人才。三是建立人才服务驿站。研究人才服务驿站标准，拓展人才服务驿站规模，有力有效推动科技创新资源深度融合。

5、切实加强组织部的自身建设，打造过硬组工干部队伍

（1）抓政治学习，当好“两个维护”的表率。通过开展“每日自学、每周集中学、每月走学、每季度领导领学”，定期举办“政治生日会”等形式，把政治学习和对党忠诚教育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2）抓业务提升，当好担当作为的表率。举办组工学习讲坛，采取集中授课、互动交流、个别座谈、情景模拟等方式，进行业务知识、政策法规、疑点难点等专题培训。选派 8 名骨干力量全脱产参与街道和隔离酒店防疫工作。

（3）抓制度建设，当好清正廉洁的表率。编印《组工干部业务指引》和《组工干部常用文件汇编》，以制度建设提升组织工作科学化标准化水平。

（4）抓文化建设，当好团结奋进的表率。紧抓部风建设，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传承甘为人梯、甘为绿叶的组工精神。建设部文化长廊，为组工干部创造学习沟通、思想交流的空间和阵地。

二、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党史研究室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党史文献研究室的指导和区委组织部的领导下，海珠区委党史研究室一方面根据区委部署，集结力量投身

抗疫一线工作，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贡献力量。另一方面克服防疫期间人员紧张等困难，聚焦主责主业，稳步推进党史编研，记历史出成果；持续落实革命遗址普查，摸“家底”促开发；紧跟时事开展党史宣教，营氛围聚人心，全面发挥存史、资政、育人功能。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和关键指标，结合财务账册，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其中，党史编研、党史宣教、党史宣教阵地建设、党史旧遗址保护、利用和开发等年度目标的关键指标按时间节点逐步完成。年度主要支出计划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逐步落实。

党史编研工作方面：（1）《海珠党史（三卷）》已形成初稿，全书共4章，约30万字，经过多番修改，形成送审稿；（2）《革命老区县发展史》丛书海珠分册重点展现老区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的奋斗史和发展史，全书总计12万字，共收录100多张历史图片，已经交付出版社出版；（3）向全区广泛征集理论研讨文章，撰写、统稿多篇党史理论研讨文章，并向上级党史文献部门积极投稿。

遗址普查工作方面，紧跟区委“一区一谷一圈”发展规划，按照区委书记指示精神，梳理区内红色资源，做好修缮保护工作，发挥其宣传教育作用，在构建“海珠新活力文商旅融合圈”讲好海珠故事、打造文化亮点、增添红色底蕴。经与区有关文物管理单位反复核对，确认我区现有革命遗址共5处。

党史宣教工作方面：（1）逐步建立海珠党史资料库，供区内单位资源共享；（2）宣传革命烈士传统精神，多渠道开展党

史宣教；（3）结合实际，举办并主讲《从党史的角度看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形式主义与官僚主义》等党史教育讲座；（4）逐步建立熟悉区情、热爱党史的党史老同志队伍。

疫情防控工作方面：（1）担当作为、奔赴一线：积极参与区委部署的抗疫工作；（2）夯实基础、保存历史：积累新冠疫情下海珠区党史档案资料素材。

三、广州市海珠区党建指导中心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2020 年，共向上级报送精品党课 13 部、党员电教片 12 部，疫情期间鼓励各级党组织记录身边事、拍摄抗疫微视频，向市委组织部选送 8 部以“疫情防控”为主题的优秀党员教育课件，选送的《凤阳战疫十二时辰》电教作品被中组部全国党员现代远程教育平台采用，3 部电教片获得市级荣誉，数量和质量同比实现“双提高”。制定《2020 年度海珠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抓好各类基层党组织书记、入党发展对象、党务干部等的各类人群近 10 场，培训人数近 2000 人。

主要存在问题。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单位 2020 年度网站管理维护信息化建设费项目、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干部工作）项目、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人才工作）项目 2020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党史工作经费项目、党建指导中心工作经费（海珠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队伍建设）项

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网站管理维护信息化建设费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组织系统综合业务平台是支持组织部门实现干部管理工作信息化、网络化和现代化的专用业务系统。该系统采用“大集中”模式设计，按“集中建设、集中管理、分级应用”的指导思想，帮助组织部门消除信息孤岛、整合业务信息资源，规范工作流程，形成机构、编制和干部基础信息库，充分实现各部门间信息的共享和协同工作，提高组织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为领导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有效服务。项目资金情况：54.8 万元。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0 年区委组织部综合业务平台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 7000 小时以上，在加强信息化办公水平，提高工作效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干部工作实际需求进行各种输出模板定制、功能调整，对现有电子档案的录入、干部信息的维护、定时备份、增量数据录入、业务保障服务等，通过二级等级保护备案和测评，极大地提高了海珠区干部工作信息化水平和工作效率。

（3）主要存在问题：无。

（4）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干部工作）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加强干部队伍高素质专业化建设，开展干部考察工作和领导干部慰问工作，不断推进年轻干部和选调生的培养、管理、选拔等，按照中央、省、市的要求，开展挂职交流工作、慰问挂职干部等。项目资金情况：5 万元。

(2) 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和《关于建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等文件要求，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健全选人用人机制，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及干部队伍科学管理能力和素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遵循指导选人用人工作，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风气，注重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着力打造一支锐意推动改革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推动海珠创新岛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坚持重实干重实绩选人用人导向，共提拔重用干部 89 人次。

注重在实践中培养干部，促进干部在各项重点工作中经风雨、壮筋骨、长才干。2020 年选派 6 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街道培养锻炼，抽调 159 人次参加对口帮扶、扫黑除恶、党史学习教育等专项工作，抽调 782 人次参加疫情防控一线工作。选派 7 名干部参加广州市东西部协作工作，选派 26 名干部参加海珠区对口帮扶梅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3. 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人才工作）项目。

(1) 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区委工作部署完成 2020 年全区组织工作计划。围绕中心工作，坚持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各类主体培训班，着力提升领导干部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推动全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与高层次人才形成定期沟通机制，宣传海珠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形成可供参考和有实际借鉴和使用价值的人才工作专题调研报告。

(2) 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持续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大培训，着力增强干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员轮训，举办 2020 年度头雁系列培训班，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举办全市“改革攻坚克难重点方向干部队伍精准培训”试点班，举办处（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暨领导能力提升培训班等主体班次，全年共举办培训班 29 期，培训干部 5800 人次。推动全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优化政策体系，2020 年新评定产业精英 82 名，起草《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数字人才引进工作方案》，联合中大咨询编制全国首部数字人才标准研究报告。加强政治引领，强化服务保障，推动“梦想·家”人才安居服务计划落地，解决超过 3000 名人才安居需求，掌握房源已超过 14000 套。人才品牌影响不断拓展，海珠区获《小康》杂志评为全国人才流入百强县首位；作为全国唯一城区连续两年获北京大学、哈佛商业评论、智联招聘联合评为“全国最佳引才城市（城区）”。

(3) 主要存在问题。无。

(4)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2020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着力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基层党建工作取得实效。截至 2020 年

底，建设完善 265 个社区、18 个街道、20 个联社、14 个机关、11 个两新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实现全区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打造出素社街“红宿舍”、琶洲新时代党群服务驿站、海珠区机关党群服务分中心（晓港公园）等亮点。建设金域、科大讯飞、港航等一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突出党性培养，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覆盖全区社区、联社、两新组织、机关党员。项目资金情况:3255.45 万元。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突出党性培养，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覆盖全区社区、联社、两新组织、机关党员。着力打造“立足稳、叫得响”的党建示范点，打造出素社街“红宿舍”、琶洲新时代党群服务驿站、海珠区机关党群服务分中心（晓港公园）、金域、科大讯飞、港航等一批党建工作示范点。打造特色党建品牌，在全区 18 个街道、265 个社区、20 个联社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互联互通的党群服务中心。区委充分发挥牵头抓总、协调各方作用，区委两新组织工委统筹推动，区非公企业党委、社会组织党委协同配合，街道党工委具体落实，琶洲管委会党委区域加强，各主管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有机联结单位、行业及各领域党组织，构建起“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3）主要存在问题。根据《关于印发〈海珠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海组通〔2020〕4 号），区委组织部负责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统筹管理，制定本级经费预算安排和分配方案。我部通过二次分解，划拨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至各相关单位。根据各单位反馈，大部分单位经费使用绩效情况良好，部分单位因党建项目施工和验收时间较长，导致项目资金支出较慢。

（4）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经费监管。会同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各单位纪检监察组织对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并根据需要不定期摸查各党（工）委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对各单位无法保证及时支出和未有支出计划的经费进行统筹。

5. 党史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定期收集整理中共海珠党史、组织史、党史大事记等相关材料，扎实推进《中共海珠党史（三卷）》《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海珠党史》期刊等书刊的编撰出版工作；充分利用好中共海珠党史展览馆等党史宣教阵地，加强与区相关部门、街道合作共建党史园地，精准开展党史宣教工作，做好党史旧遗址保护、利用等工作，进一步发挥区委党史研究室存史、资政、育人的主要职责。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中共海珠党史（三卷）》编纂工作，全书共4章，约30万字；完成《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编纂工作，全书共6章，约12万字，图片100多张；以图片展形式展示海珠发展历程中的重大历史瞬间，引导党员干部群众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开展全区遗址大普查，做好修缮保护工作，打造文化亮点、增添红色底蕴等。项目资金情况：预算23万元，决算21.16万元，执行率92%。主要用于：委托出版《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

史》，维修中共海珠党史展览馆，印制《中共海珠党史（三卷）》（征求意见稿）、《广州市海珠区改革开放纪实》（第一辑）、海珠区组织史资料等。

（3）主要存在问题。无。

（4）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党建指导中心工作经费（海珠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队伍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具体包括全区各级基层党组织党员教育培训、党员管理、发展党员、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等。二是全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队伍的建设与管理。三是党建信息化建设，包括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和党内统计、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和党员电化教育管理，推进基层党建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提升党建工作科技化、信息化水平。四是研究制定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政策和制度，开展有针对性地调研，积极发挥咨政建言的作用，指导好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开展，并检查督促落实情况。

（2）项目绩效情况。一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 10 场培训班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开展培训班 10 场；年初指标值培训人数 2000 人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培训人数 2000 人次。二是质量指标：严格落实 2020 年党建工作人员目标管理考评，调研收集基层党建工作人员对优化提升党建工作的意见建议 43 条，撰写调研报告 97 篇。及时总结党员教育培训经验优化提升工作成效。围绕党员教育管理培训、

发展党员、街道党校建设、“羊城村官上大学”工程、党建工作队伍等工作撰写《海珠区坚持“四式”紧抓防疫期间党员学习教育不放松》《海珠区坚持“一个明确三个抓好”办学理念全力推动街道党校建设上水平》《广州海珠：巾帼逆行担使命，火线入党践初心》《锤炼党性 增长才干 海珠区创新入党发展对象集中培训新模式》等近 20 篇信息稿被《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广东党建订阅号、红棉璀璨微信公众号等采用。三是可持续发展指标：2020 年，共向上级报送精品党课 13 部、党员电教片 12 部，疫情期间鼓励各级党组织记录身边事、拍摄抗疫微视频，向市委组织部选送 8 部以“疫情防控”为主题的优秀党员教育课件，选送的《凤阳战疫十二时辰》电教作品被中组部全国党员现代远程教育平台采用，3 部电教片获得市级荣誉，数量和质量同比实现“双提高”。

（3）主要存在问题。无。

（4）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网站管理维护信息化建设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54.80	54.80	100	1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54.80	54.80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广州市组织系统综合业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加强系统平台的安全性和平稳性，使海珠区委组织部综合业务应用平台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对现有电子档案的录入、干部信息的维护、定时备份、增量数据录入、业务保障服务等，提高海珠区干部工作信息化水平。			2020 年海珠区委组织部综合业务平台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 7000 小时以上，对综合业务平台进行定期巡检、定时备份，对现有电子档案的录入维护、增量数据录入等，为干部选拔任用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了坚强的保障。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费用率(%)	计算方法：（维护费÷系统开发建设和维护的总资产）×100% 标准：信息系统维护费用率 20% 以下	信息系统维护费用率 20%以下	25	25	无
		系统平均无故障时间(小时)	系统平均无故障时间每年 1000 小时以上	系统平均无故障时间每年 1000 小时以上	25	25	无

		数据库系统 产出绩效(%)	计算方法： (使用数据量 ÷总数据量) × 100% 标 准：数据库系 统产出绩效 80%以上	数据库系统产 出绩效 100%	25	25	无
		系统故障率 (%)	计算方法： (系统出故障 时间 ÷ 总运 行时间) × 100% 标准： 系 统 故 障 率 10%以下	系统故障率 10% 以下	25	25	无
总 分			100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3255.45	3024.63	100	92.91%	10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3255.45	3024.63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党建示范点建设、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完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党员教育管理等项目，加强去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提高全区党务工作者业务工作水平。			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着力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基层党建工作取得实效。截至 2020 年底，建设完善 265 个社区、18 个街道、20 个联社、12 个机关、11 个两新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实现全区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打造出素社街“红宿舍”、琶洲新时代党群服务驿站、海珠区机关党群服务分中心（晓港公园）等亮点。建设金域、科大讯飞、港航等一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突出党性培养，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覆盖全区社区、联社、两新组织、机关党员。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	向全区基层党组织宣传的党的基本政策、理论知识：265 个社区。	突出党性培养，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覆盖全区社区、联社、“两新”组织、机关党	20	20	无

				员。			
		示范点建设	打造全区党建示范点：10个。	着力打造“立足稳、叫得响”的党建示范点，打造出素社街“红宿舍”、琶洲新时代党群服务驿站、海珠区机关党群服务中心（晓港公园）、金域、科大讯飞、港航等一批党建工作示范点。	20	20	无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建设：18个。	全力完善全区18个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2020年底实现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2020年底。	打造特色党建品牌，在全区18个街道、265个社区、20个联社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互联互通的党群服务中心。	20	2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治理格局	在全区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在全区265个社区建立网格。	区委充分发挥牵头抓总、协调各方作用，区委两新组织工委统筹推动，区非公企业党委、社会组织党委协同配合，街道党工委具体落实，琶洲管委会党委区域加强，各主管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有机联结单位、行业及各领域党组织，构建起“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20	20	无
总 分			100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组织部各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87.00	69.62	100	80.02%	10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87.00	69.62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区委工作部署完成2020年全区组织工作计划。			坚持重实干重实绩选人用人导向，共提拔重用干部89人次。2020年选派6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街道培养锻炼，抽调159人次参加对口帮扶、扫黑除恶、党史学习教育等专项工作，抽调782人次参加疫情防控一线工作。选派7名干部参加广州市东西部协作工作，选派26名干部参加海珠区对口帮扶梅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全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与高层次人才形成定期沟通机制，宣传海珠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	与高层次人才形成定期沟通机制。	全年联系慰问高层次人才90人次。	10	10	无
		推动全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与高层次人才形成	完善人才服务体系建设。	推动“梦想·家”人才安居服务计划落地，解决超过3000名人	5	5	无

		定期沟通机制,宣传海珠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		才安居需求,掌握房源已超过14000套。			
		建立健全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体制机制,力争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形成可供参考和有实际借鉴和使用价值的人才工作专题调研报告。	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2020年新评定产业精英82名。	5	5	无
		认真落实干部培训工作要求,全面提升广大干部的政治素质和执政能力。	开设处(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及其他相关培训班次。	举办2020年度头雁系列培训班,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举办全市“改革攻坚克难重点方向干部队伍精准培训”试点班,举办处(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暨领导能力提升培训班。	5	5	无
		认真落实干部培训工作要求,全面提升广大干部的政治素质和执政能力。	举办全区干部业务培训班。	全年共举办培训班29期,培训干部5800人次。	5	5	无
		本年干部人事档案电子化数量。	不少于100本。	350本。	5	5	无
	质量指标	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持续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	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健全选人用人机制,不断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科学管理能力和素质。	坚持重实干重实绩选人用人导向,共提拔重用干部89人次。2020年选派6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街道培养锻炼,抽调159人次参加对口帮扶、扫黑除恶、党史学习教育等专项工作,抽调782人次参加疫情防控一线工作。选派	10	10	无

				7 名干部参加广州市东西部协作工作，选派 26 名干部参加海珠区对口帮扶梅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推动全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与高层次人才形成定期沟通机制,宣传海珠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形成可供参考和有实际借鉴和使用价值的人才工作专题调研报告。	宣传海珠人才工作进展,举办人才工作宣传、推介活动。	海珠区获《小康》杂志评为全国人才流入百强县首位;作为全国唯一城区连续两年获北京大学、哈佛商业评论、智联招聘联合评为“全国最佳引才城市(城区)”。	5	5	无
		召开区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全面检视区委领导班子存在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制定问题整改清单并落实整改措施。	区委领导班子紧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主题和基本要求,会前认真进行各项准备工作,通过征求意见、谈心谈话等形式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深入检视自身存在问题,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结合我区工作实际,提出了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	10	10	无
		召开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	全面检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成效。	我区以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的形式开展 2020 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听取 18 个街道党工委书记和区直机关工委书记、区教育局党组书	10	10	无

				记、区委两新组织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			
		举办街道党工委书记培训班。	着力提升街道党工委书记理论知识水平,提高党建工作业务能力,努力开创我区基层党建工作新局面。	对全区 18 个街道党工委书记开展了党建理论知识与业务能力培训。	5	5	无
		建立健全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体制机制,力争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形成可供参考和有实际借鉴和使用价值的人才工作专题调研报告。	开展人才工作专题调研,形成可供参考和有实际借鉴和使用价值的人才工作专题调研报告。	起草《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数字人才引进工作方案》,联合中大咨询编制全国首部数字人才标准研究报告。	10	10	无
		举办全区干部业务培训班,培训对象为区属单位分管组织人事工作的处级领导和具体从事组织人事工作的干部。	提升组织人事干部队伍政治素质和能力水平。	通过业务讲解、考学和答疑交流,进一步加深区属各单位分管领导、组工干部对相关政策和具体业务的理解,提升组工干部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5	5	无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对填报与查核不一致的,按规定严肃处理。	组织有关事项集中填报,按要求开展“凡提必核”、随机抽查。对填报存在漏报或填报不认真、不规范的干部按规定进行处理。	10	10	无
总 分			100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党史研究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23.00	21.16	100	92.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23.00	21.16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定期收集整理中共海珠党史、组织史、党史大事记等相关材料，扎实推进《中共海珠党史（三卷）》《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海珠党史》期刊等书刊的编撰出版工作；充分利用好中共海珠党史展览馆等党史宣教阵地，加强与区相关部门、街道合作共建党史园地，精准开展党史宣教工作，做好党史旧遗址保护、利用等工作，进一步发挥区委党史研究室存史、资政、育人的主要职责。			完成《中共海珠党史（三卷）》编纂工作，全书共4章，约30万字；完成《广州市海珠区革命老区发展史》编纂工作，全书共6章，约12万字，图片100多张；以图片展形式展示海珠发展历程中的重大历史瞬间，引导党员干部群众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开展全区遗址大普查，做好修缮保护工作，打造文化亮点、增添红色底蕴等。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编纂数量	2本	2本	15	15	无
		巡察遗址次数	10次	18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出版物数量	1本	1本	15	15	无

		撰写研讨 文章数量	1 篇	3 篇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开展宣教 活动次数	15 次	35 次	15	15	无
		维护展览 馆次数	10 次	22 次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图书资料 字数	40 万字	42 万字	15	15	无
		举办展览 次数	1 期	6 期	10	10	无
总 分			100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指导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党建指导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5.00	4.99	100	99.80%	10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5.00	4.99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党建工作人员专项培训，提升党务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实现党建工作人员培训全覆盖，保障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顺利开展。完善党建指导中心各项业务开展流程，提高中心运行效率和服务水平。调研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发放党建学习相关资料，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各项工作落实。			1. 完善党建工作人员信息化管理平台信息录入，对党建工作队伍实行提级管理，定期摸查、全面掌握人员在岗情况，确保专岗专用。 2. 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专职化党建工作人员薪酬构成，强化薪酬保障，形成稳定的收入增长激励和绩效管理机制，探索职业发展晋升空间。 3. 举办能力素质提升专题培训班。强化党建工作人员思想政治意识，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能力。进一步提升区内党建工作队伍专业化水平。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指导中心工作成效。	党建指导中心全年至少报送信息 3 篇，撰写调研报告、情况报	全年报送信息稿 20 篇，撰写调研报告 2 篇，收集基层党建工作人员撰写	25	25	无

			告等至少 2 篇。	调研论文 97 篇。			
		党建工作人 员培训成效。	全年共举行 党建工作人 员培训至少 一场，全年共 培训人数至 少 70 人，培 训时间至少 3 天。	2020 年 9 月举 办党建工作队 伍能力素质提 升专题培训班， 为期 3 天，培训 人数 96 人。	25	25	无
		城市基层党 建工作推进 情况。	全年调研指 导基层党组 织党建工作 至少 3 次，印 刷发放相关 资料至少 500 册以上。	调研指导基层 党组织党建工 作 5 次，印刷发 放相关资料至 少 600 册以上。	25	25	无
	质量指标	党建指导中 心规范化建 设。	建立完善党 建指导中心 各项规章制 度，细化工 作流程。	制定《党建指导 中心公章使用 管理制度》，细 化财务制度。	25	25	无
总 分			100				

三、以本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0 年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